

证券代码：605366

证券简称：宏柏新材

公告编号：2023-063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8月30日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2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怀国先生主持召开，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3-065)。

表决情况: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 通过。

(三) 审议通过《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用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银行理财产品,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有关制度的要求。上述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综上,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7)。

表决情况: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 通过。

特此公告。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